

浙江省文化厅 2017 年部门预算

一、浙江省文化厅概况

（一）主要职能

1. 贯彻执行党和国家关于文化工作的方针、政策，研究和起草文化艺术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

2. 研究拟订全省文化艺术事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推进文化艺术领域的体制改革。

3. 指导、管理全省戏剧、音乐、舞蹈、曲艺、杂技、美术、书法、摄影等文学艺术事业，指导艺术创作与生产，推动各门类艺术的发展；组织、指导全省性重大文化活动。

4. 推进全省文化艺术领域的公共文化服务，规划、引导公共文化产品生产，拟订全省文化事业基本建设规划，指导重点文化设施建设和基层文化设施建设。

5. 拟订全省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规划，起草有关规章草案，组织实施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和优秀民族文化的传承普及工作。

6. 指导、管理全省社会文化事业，指导图书馆、美术馆、文化馆、综合文化站事业和基层文化建设，指导文化信息资源

共享工程建设和古籍保护工作。

7. 拟订全省文化艺术产业发展规划和政策，指导、协调文化艺术产业发展。

8. 研究拟订全省文化市场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协调、指导全省文化市场综合执法；负责对文化艺术经营活动进行行业监管，指导从事演艺活动民办机构的监管工作。

9. 负责文艺类产品网上传播的前置审批工作，负责对网吧等上网服务营业场所实行经营许可证管理、对网络游戏服务进行监管（不含网络游戏的网上出版前置审批）。

10. 研究拟订全省动漫、游戏产业发展规划，指导协调动漫、游戏产业发展。

11. 研究拟订文化科技发展规划并监督实施，推进文化科技信息化建设。

12. 研究拟订全省对外文化交流发展规划，归口管理对外文化工作及对港澳台文化交流工作，按规定申报和组织实施全省对外文化交流计划和项目，推进对外文化产业发展与合作。

13. 指导文化行业协会、文化类社会组织的业务活动。

14. 承办省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浙江省文化厅部门预算包括：厅本级预算、厅属浙江省文物局、浙江音乐学院、浙江艺术职业学院、浙江图书馆、浙江省博物馆、浙江自然博物馆、浙江美术馆、

中国丝绸博物馆、浙江省文化馆、浙江京昆艺术中心、浙江小百花越剧院、浙江交响乐团、浙江省文物考古研究所、浙江省文化艺术研究院、浙江省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心、浙江省文化信息中心、浙江省文物监察总队、浙江省文物鉴定审核办公室和厅属浙江歌舞剧院有限公司、浙江话剧团有限公司、浙江曲艺杂技总团有限公司预算。

二、浙江省文化厅 2017 年部门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一）关于浙江省文化厅 2017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浙江省文化厅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专户资金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上年结转；支出包括：教育支出、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住房保障支出。浙江省文化厅 2017 年收支总预算 201482.1 万元。

（二）关于浙江省文化厅 2017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浙江省文化厅 2017 年收入预算 201482.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24328.02 万元，占 61.71%；专户资金 6664.83 万元，占 3.31%；事业收入 7790.6 万元，占 3.87%；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00 万元，占 0.1%；其他收入 4645.51 万元，占 2.3%；上年结转 57853.14 万元，占 28.71%。

（三）关于浙江省文化厅 2017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浙江省文化厅 2017 年支出预算 201482.1 万元。

1. 按支出功能分类，包括教育支出 50389.62 万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138283.91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650.2 万元，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121.77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4036.6 万元。

2. 按支出用途分类，包括人员支出 54922.97 万元，日常公用支出 25038.06 万元，项目支出 121321.07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200 万元。

（四）关于浙江省文化厅 2017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浙江省文化厅 2017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24328.02 万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24328.02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入 0 万元；支出包括：教育支出 26885.59 万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86537.11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030.96 万元、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665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3209.36 万元。

（五）关于浙江省文化厅 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1.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浙江省文化厅 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124328.02 万元，比 2016 年执行数减少 18816.43 万元，主要是减少中国丝绸博物馆改扩建工程建设经费 16946.46 万元。

2.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教育支出 26885.59 万元，占 21.63%；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86537.11 万元，占 69.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030.96 万元，占 4.85%；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665 万元，占 1.34%；住房保障支出 3209.36 万元，占 2.58%。

3.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高等教育（项）16605.48 万元，主要用于浙江音乐学院在职人员支出和日常运转、设备购置、学科建设、人才引进、学生培养等支出。

(2) 教育支出（类）职业教育（款）高等职业教育（项）10270.11 万元，主要用于浙江艺术职业学院在职、离退休人员支出和日常运转、学生培养、教学设备购置、校舍维修等支出。

(3) 教育支出（类）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款）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项）10 万元，主要用于大学生艺术节活动等支出。

(4)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款）行政运行（项）1991.68 万元，主要用于省文化厅机关的基本支出。

(5)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305.65 万元，主要用于省文化厅机关的其他项目支出。

(6)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款）图书馆（项）10140.1 万元，主要用于浙江图书馆人员支出和日常运转、图

书购置等支出。

(7)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款）文化展示及纪念机构（项）2373.52 万元，主要用于浙江美术馆人员支出和日常运转、陈列展览等支出。

(8)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款）艺术表演场所（项）418 万元，主要用于公益性演出补助支出。

(9)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款）艺术表演团体（项）20664 万元，主要用于省属艺术表演团体人员支出和日常运转、艺术创作与演出等支出。

(10)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款）文化活动（项）150 万元，主要用于优秀话剧展演等支出。

(11)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款）群众文化（项）2123 万元，主要用于浙江省文化馆人员支出和日常运转、群众文化活动等支出。

(12)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款）文化创作与保护（项）2882.4 万元，主要用于传统戏剧保护传承及民族民间传统文化保护方面的支出。

(13)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款）文化市场管理（项）355 万元，主要用于文化执法检查等文化市场管理方面的支出。

(14)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款）其他文化支出（项）10010 万元，主要用于浙江省之江文化中心建设工程前

期工作经费及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文化方面的支出。

(15)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物（款）行政运行（项）773.41 万元，主要用于省文物局机关的基本支出。

(16)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物（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309.3 元，主要用于省文物局机关的项目支出。

(17)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物（款）文物保护（项）1773.67 万元，主要用于浙江省文物考古研究所的人员支出和日常运转、考古研究等支出。

(18)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物（款）博物馆（项）28522.72 万元，主要用于浙江自然博物院建设及文物征集经费、省级文物系统所属博物馆人员支出和日常运转、陈列展览等支出。

(19)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物（款）其他文物支出（项）183.28 万元，主要用于浙江省文物鉴定审核办公室人员支出和日常运转、文物鉴定等支出。

(20)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款）宣传文化发展专项支出（项）3461.38 万元，主要用于美术藏品征集、省级博物馆美术馆陈列展览、对外对港澳台文化交流、昆曲扶持等方面支出。

(21)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款）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项）100 万元，主要用于文化产业发展支出。

(2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30.65 万元,主要用于未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开支的离休支出。

(2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4247.4 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按照国家规定标准为职工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1552.91 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按照国家规定标准为职工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25)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51.77 万元,主要用于行政单位按照国家规定标准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支出。

(26)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1613.23 万元,主要用于事业单位按照国家规定标准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支出。

(2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3035.86 万元,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按照国家规定标准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等支出。

(2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173.5 万元,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按照国家规定标准为职工

缴纳的住房补贴等支出。

（六）关于浙江省文化厅 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浙江省文化厅 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65006.07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44493.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退职（役）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20512.4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关于浙江省文化厅 2017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浙江省文化厅 2017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关于浙江省文化厅 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经费：根据省外事侨务办安排的因公出国计划和实际工作需要，2017 年安排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1001.52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长 14.7%，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加强对外对港澳台文化交流、新增浙江音乐学院对外学术交流活动等。主要用于机关及下属预算单位人员赴日本举办“日本·浙江文化节”、赴香港举办“香港·浙江文化节”等活动；组派文化艺术团赴澳大利亚、葡萄牙、希腊、俄罗斯、芬兰、爱沙尼亚、立陶宛、波兰、英国、印尼等国参加“欢乐春节”活动；参加庆祝中德建交 45 周年、中阿建交 45 周年演出活动；组织我省文艺院团和参展单位参加“第十一届台湾·浙江文化节”各项演出及展览活动；组织赴外举办各类展览、参加学术交流等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

2. 公务接待费：2017 年安排公务接待费预算 293.47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长 189.85%，增加的主要原因是举办中东欧 16 国文化部长论坛+中东欧文化季项目。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外事接待、文化交流及各类演出、展览业务洽谈公务活动等接待费用。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2017 年安排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 435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长 8.16%，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浙江省博物馆增加各类展览文物运输及浙江图书馆新增指导各地构建公共数字文化服务网络等工作需要。其中公务用

车购置费为零，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435 万元，主要用于因公出行等所需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 机关运行经费

2017 年省文化厅本级、省文物局等 2 家行政单位以及浙江省文物监察总队等 1 家参公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1072.87 万元。

2. 政府采购情况

2017 年浙江省文化厅各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25122.77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6611.33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612.2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17899.24 万元。

3.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浙江省文化厅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116 辆，其中，省部级领导用车 0 辆、应急机要通信用车 1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1 辆、行政执法专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老干部服务用车 2 辆、其他用车 112 辆。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7 台（套）。

2017 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及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4. 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17 年浙江省文化厅专项公用类和发展建设类项目均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59321.95 万元。

三、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本级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专户资金：作为本部门的事业收入，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资金。

3. 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不含专户资金收入。

4.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5. 其他收入：预算单位在“财政拨款、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之外取得的各项收入（含上级补助收入和附属单位缴款等收入）。

6. 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7. 基本支出：是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支出和日常公用支出。

8. 项目支出：是预算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9. 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高等教育（项）：指反映经国家批准设立的中央和省、自治区、直辖市各部门所属的

全日制普通高等院校（包括研究生）的支出。

10. 教育支出（类）职业教育（款）高等职业教育（项）：指反映经国家批准设立的高等职业大学、专科职业教育等方面的支出。

11. 教育支出（类）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款）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项）：指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教育费附加支出。

12.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款）行政运行（项）：指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13.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14.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款）图书馆（项）：指反映图书馆的支出。

15.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款）文化展示及纪念机构（项）：指反映各类艺术展览馆、文化名人纪念馆（碑）的支出。

16.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款）艺术表演场所（项）：指反映文化及其他部门主管的剧场（院）的支出。

17.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款）艺术表演团体（项）：指反映文化及其他部门主管的剧院（团）等艺术表演

团体的支出。

18.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款）文化活动（项）：指反映举办大型文化艺术活动的支出。

19.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款）群众文化（项）：指反映群众文化方面的支出，包括基层文化馆（站）、群众艺术馆支出等。

20.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款）文化创作与保护（项）：指反映鼓励文学、艺术创作和民族民间传统文化保护方面的支出。

21.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款）文化市场管理（项）：指反映用于文化执法检查等文化市场管理方面的支出。

22.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款）其他文化支出（项）：指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文化方面的支出。

23.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物（款）行政运行（项）：指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24.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物（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25.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物（款）文物保护（项）：指反映考古发掘及文物保护方面的支出。

26.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物（款）博物馆（项）：

指反映文物系统及其他部门所属博物馆、纪念馆（室）的支出。

27.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物（款）其他文物支出（项）：指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文物方面的支出。

28.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款）宣传文化发展专项支出（项）：指反映按照国家有关政策支持宣传文化单位发展的专项支出。

29.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款）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项）：指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方面的支出。

3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指反映未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支出。

3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3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33.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

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34.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 事业单位医疗(项): 指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 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35.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指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3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 指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 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休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休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2017年省级部门收支预算总表

部门名称：省文化厅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	124328.02	教育支出	50389.62
一般公共预算	124328.02	普通教育	32017.25
政府性基金预算		高等教育	32017.25
二、专户资金	6664.83	职业教育	18362.37
三、事业收入（不含专户资金）	7790.60	高等职业教育	18362.37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00.00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10.00
五、其他收入	4645.51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10.00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138283.91
		文化	78513.87
		行政运行	1991.68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81.65
		图书馆	13867.98
		文化展示及纪念机构	3485.67
		艺术表演场所	2194.42
		艺术表演团体	38261.08
		文化活动	150.00
		群众文化	2178.60
		文化创作与保护	3423.81
		文化市场管理	355.00
		其他文化支出	12223.98
		文物	56208.66
		行政运行	773.41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12.77
		文物保护	5013.67
		博物馆	47927.23
		其他文物支出	2081.58
		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561.38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宣传文化发展专项支出	3461.38
		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100.0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650.20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6650.20
		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230.6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721.40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698.15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121.77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121.77
		行政单位医疗	51.77
		事业单位医疗	2070.00
		住房保障支出	4036.60
		住房改革支出	4036.60
		住房公积金	3558.70
		购房补贴	477.90
本年收入合计	143628.96	本年支出合计	201482.10
六、上级补助收入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上缴上级支出	
八、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九、上年结转	57853.14	结转下年	
其中：专项结转	56825.56		
政府性基金结转			
其他结转	1027.58		
收 入 总 计	201482.10	支 出 总 计	201,482.10

2017年省级部门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部门名称：省文化厅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	124328.02	教育支出	26885.59
一般公共预算	124328.02	普通教育	16605.48
政府性基金预算		高等教育	16605.48
		职业教育	10270.11
		高等职业教育	10270.11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10.00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10.00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86537.11
		文化	51413.35
		行政运行	1991.68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05.65
		图书馆	10140.10
		文化展示及纪念机构	2373.52
		艺术表演场所	418.00
		艺术表演团体	20664.00
		文化活动	150.00
		群众文化	2123.00
		文化创作与保护	2882.40
		文化市场管理	355.00
		其他文化支出	10010.00
		文物	31562.38
		行政运行	773.41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09.30
		文物保护	1773.67
		博物馆	28522.72
		其他文物支出	183.28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561.38
		宣传文化发展专项支出	3461.38
		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100.0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030.96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6030.96
		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230.6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247.40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552.91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665.00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665.00
		行政单位医疗	51.77
		事业单位医疗	1613.23
		住房保障支出	3209.36
		住房改革支出	3209.36
		住房公积金	3035.86
		购房补贴	173.50
本年收入合计	124328.02	本年支出合计	124328.02

2017年省级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部门名称：省文化厅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备注
**	**	1	2	3	4
	合计	124,328.02	65,006.07	59,321.95	
205	教育支出	26,885.59	19,993.83	6,891.76	
20502	普通教育	16,605.48	12,571.02	4,034.46	
2050205	高等教育	16,605.48	12,571.02	4,034.46	
20503	职业教育	10,270.11	7,422.81	2,847.30	
2050305	高等职业教育	10,270.11	7,422.81	2,847.30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10.00		10.00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10.00		10.00	
207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86,537.11	34,106.92	52,430.19	
20701	文化	51,413.35	24,229.96	27,183.39	
2070101	行政运行	1,991.68	1,991.68		
207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05.65		305.65	
2070104	图书馆	10,140.10	4,916.30	5,223.80	
2070105	文化展示及纪念机构	2,373.52	2,258.62	114.90	
2070106	艺术表演场所	418.00		418.00	
2070107	艺术表演团体	20,664.00	12,986.26	7,677.74	
2070108	文化活动	150.00		150.00	
2070109	群众文化	2,123.00	1,221.15	901.85	
20701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2,882.40	229.58	2,652.82	
2070112	文化市场管理	355.00		355.00	
2070199	其他文化支出	10,010.00	626.37	9,383.63	
20702	文物	31,562.38	9,876.96	21,685.42	
2070201	行政运行	773.41	773.41		
207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09.30		309.30	
2070204	文物保护	1,773.67	1,143.37	630.30	
2070205	博物馆	28,522.72	7,776.90	20,745.82	
2070299	其他文物支出	183.28	183.28		
20799	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561.38		3,561.38	
2079902	宣传文化发展专项支出	3,461.38		3,461.38	
2079999	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100.00		1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030.96	6,030.9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6,030.96	6,030.96		
2080504	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230.65	230.6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247.40	4,247.4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552.91	1,552.91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665.00	1,665.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665.00	1,665.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1.77	51.7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613.23	1,613.2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209.36	3,209.3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209.36	3,209.3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035.86	3,035.86		
2210203	购房补贴	173.50	173.50		

2017年省级部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名称：省文化厅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备 注
**	**	1	2	3	4

说明：浙江省文化厅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表05

2017年省级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名称：省文化厅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	**	1
	合计	65,006.07
	工资福利支出	36,549.64
30101	基本工资	7,830.04
30102	津贴补贴	610.18
30103	奖金	295.60
30104	社会保障缴费	2,380.30
30107	绩效工资	12,559.94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247.4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552.91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7,073.27
	商品和服务支出	20,303.37
30201	办公费	578.59
30202	印刷费	122.40
30203	咨询费	37.40
30204	手续费	22.02
30205	水费	330.74
30206	电费	2,640.95
30207	邮电费	403.61
30209	物业管理费	5,300.01
30211	差旅费	1,831.3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826.52
30213	维修（护）费	1,788.45
30214	租赁费	101.00
30215	会议费	303.32

经济分类科目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	**	1
30216	培训费	274.86
30217	公务接待费	285.97
30218	专用材料费	231.00
30226	劳务费	617.52
30227	委托业务费	897.00
30228	工会经费	437.49
30229	福利费	1,028.41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35.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24.62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58.1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627.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943.96
30301	离休费	1,274.39
30302	退休费	1,237.93
30303	退职(役)费	7.10
30304	抚恤金	92.50
30305	生活补助	856.35
30307	医疗费	688.11
30308	助学金	365.64
30309	奖励金	1.52
30311	住房公积金	3,035.86
30312	提租补贴	24.26
30313	购房补贴	186.05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74.25
	其他资本性支出	209.1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其他资本)	209.10

2017年省级部门收入预算总表

部门名称：省文化厅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总 计	上年结转	财政拨款			专户资金	事业收入 (不含专 户资金)	事业单 位经营 收入	其他收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用事业 基金弥 补收支 差额
			合计	一般公共预 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合计	201482.10	57853.14	124328.02	124328.02		6664.83	7790.60	200.00	4645.51			
省文化厅	201482.10	57853.14	124328.02	124328.02		6664.83	7790.60	200.00	4645.51			
省文化厅（本级）	15099.50	2045.65	13053.85	13053.85								
省文物监察总队	409.12	108.26	300.86	300.86								
省文物考古所	7145.64	1805.77	2109.87	2109.87			1500.00		1730.00			
浙江艺术职业学院	22143.46	3542.16	13351.30	13351.30		4550.00			700.00			
省文化馆	2514.90		2459.30	2459.30			50.00		5.60			
省文物鉴定审核办公室	249.39	14.27	235.12	235.12								
中国丝绸博物馆	6929.14	3332.00	3197.14	3197.14			370.00		30.00			
省博物馆	7994.80	1858.59	5976.21	5976.21			160.00					
浙江图书馆	15061.42	3042.88	11333.54	11333.54			353.00	200.00	132.00			
浙江自然博物馆	35409.37	13429.67	21695.70	21695.70			254.00		30.00			
浙江话剧团有限公司	5652.78	1776.42	3196.36	3196.36			460.00		220.00			
浙江歌舞剧院有限公司	6236.52		4436.52	4436.52			1200.00		600.00			
浙江曲艺杂技总团有限公司	2707.14	157.16	2039.98	2039.98			420.00		90.00			
浙江美术馆	4705.57	847.10	3540.47	3540.47			318.00					
浙江省文化艺术研究院	1110.21	71.54	953.26	953.26					85.41			
浙江省文化信息中心	401.19	82.30	272.89	272.89			46.00					
浙江省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心	2811.51	491.41	2270.10	2270.10					50.00			
浙江交响乐团	3822.48		3130.86	3130.86			341.62		350.00			
省文物局	1089.10	103.47	985.63	985.63								
浙江京昆艺术中心	6886.73	969.94	5551.79	5551.79			305.00		60.00			
浙江小百花越剧院	18142.79	11592.89	5112.40	5112.40			1150.00		287.50			
浙江音乐学院	34959.34	12581.66	19124.87	19124.87		2114.83	862.98		275.00			

2017年省级部门支出预算总表

部门名称：省文化厅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总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	1	2	3	4	5	6	7
合计	201482.10	54922.97	25038.06	121321.07	200.00		
省文化厅	201482.10	54922.97	25038.06	121321.07	200.00		
省文化厅（本级）	15099.50	1630.59	901.35	12567.56			
省文物监察总队	409.12	179.12	82.74	147.26			
省文物考古所	7145.64	1552.74	686.83	4906.07			
浙江艺术职业学院	22143.46	10033.40	3447.89	8662.17			
省文化馆	2514.90	1137.80	383.75	993.35			
省文物鉴定审核办公室	249.39	191.86	43.26	14.27			
中国丝绸博物馆	6929.14	934.40	991.24	5003.50			
省博物馆	7994.80	3140.21	1615.00	3239.59			
浙江图书馆	15061.42	4892.36	1702.38	8266.68	200.00		
浙江自然博物馆	35409.37	1759.30	1594.70	32055.37			
浙江话剧团有限公司	5652.78	2319.03	464.73	2869.02			
浙江歌舞剧院有限公司	6236.52	3806.15	822.17	1608.20			
浙江曲艺杂技总团有限公司	2707.14	1350.28	394.45	962.41			
浙江美术馆	4705.57	890.79	1957.28	1857.50			
浙江省文化艺术研究院	1110.21	628.68	140.48	341.05			
浙江省文化信息中心	401.19	103.85	23.27	274.07			
浙江省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心	2811.51	146.04	136.17	2529.30			
浙江交响乐团	3822.48	1160.18	741.50	1920.80			
省文物局	1089.10	489.53	225.80	373.77			
浙江京昆艺术中心	6886.73	3440.93	842.87	2602.93			
浙江小百花越剧院	18142.79	4051.80	1263.20	12827.79			
浙江音乐学院	34959.34	11083.93	6577.00	17298.41			

2017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表

部门名称：省文化厅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预算数
合计	1, 729. 99
1. 因公出国(境)费用	1001. 52
2. 公务接待费	293. 47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435. 00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35. 00